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南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南南行字第109042439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維護再興里活動中心正常營運，擬僱用管理清潔員1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徵條件：堪負體力工作者，且能配合活動中心開放及活動時間者。
- 二、工作內容：執行本區再興里活動中心環境清潔、管理事項（如開門鎖門、收費繳費、課程管理、接洽民眾等）及其他區公所交辦事項。
- 三、工作期程：原則自109年07月15日起，並視各活動中心收入情形增減人力或調整工作時數。
- 四、工作地點及待遇：
- 五、再興里活動中心：管理清潔員1名，月薪4,000元。
- 六、薪資依各活動中心工作時間及工作性質而訂定。勞保費、健保費，依規定辦理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
- 八、採現場或通訊報名（郵寄地址：702臺南市南區明興路2號，信封上請註明『應徵活動中心管理清潔員.行政課收』）。
- 九、報名應備文件：1. 簡歷表1份。 2. 國民身分證（正反面影本）。
- 十、報名期限：民國108年7月8日前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十一、經書面審查符合應徵資格者，擇優通知面談。

十二、公告上網時間：108年7月1日至109年7月7日止，公告於本所全球資訊網。

十三、錄取公告：面試完畢，將公布錄取人員於本所網站。

區長 蔡秀琴

